115 年度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創新營運計畫

校園學生社團交流活動【窯滾青春・夢想正發燙】活動簡章

控窯體驗 × 團隊挑戰 × 跨校交流

活動日期	活動地點	報名截止
115 年 12 月 5 日 (星期六)	九斗村農場	115 年 11 月 23 日 (星期一)

壹｜活動宗旨

為促進桃園地區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學生社團之交流與合作，透過控窯體驗、團隊闖關、農場特色 DIY 及青年願景拼圖等活動，引導青年在共同準備、分工合作與成果分享的過程中建立夥伴關係，拓展校際交流，並凝聚對自己、桃園與未來的共同想像。

貳｜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

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校園社團資源中心

參｜活動資訊

活動日期：115 年 12 月 5 日(星期六)

活動時間：09:20 - 15:30（接駁車預計 08:20 集合）

活動地點：九斗村農場(桃園市新屋區九斗里五谷路 205 號)

活動對象：

1. 以未滿 30 歲(含)，且就學、就業或設籍於桃園市之青年學生為主，包含各大專校院、高中職學生社團，可跨校組隊，優先錄取本市學生，並視報名情況開放其他地區學生參加。
2. 每組參與人數以 10 人為限，共招募 30 組，成員可自由邀請符合資格之同學或相關夥伴共同參與。

活動費用：**免費**。

肆｜活動特色

1. 窯滾青春：分組進行控窯準備、食材入窯與開窯分享。
2. 青春拼一場，團隊挑戰賽：透過趣味團隊挑戰，促進青年交流與合作。
3. 農場特色 DIY：結合農場當季素材，進行特色手作體驗。(視實際產季狀況，DIY 內容將有所調整)
4. 青年願景拼圖：完成前三項交流活動後將取得拼圖，寫下對自己或社團未來的期許，共同完成願景牆。

伍｜活動流程

時間	內容	說明
08:20 - 09:20	接駁、報到	依報名情形將安排接駁遊覽車； 接駁地點：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。
09:30 - 11:30	活動開場 控窯體驗	1.開場儀式及分組交流活動說明 2.分組進入控窯體驗。
11:30 - 13:30	交流活動進行	
13:30 - 15:00	午餐	享用午餐
15:00 - 15:30	「拼」出我們的未來 閉幕式	願景拼圖介紹、大合照。

※ 主辦單位得依天候、農場實際狀況及活動需要調整流程。

陸｜控窯午餐內容

活動午餐預計結合控窯及烤肉，食材包含地瓜、雞腿、牛小排及各式肉品；因食材可能有葷素混合或共同烹調情形，恕不提供素食餐點，請確認可接受後再行報名。實際餐點及體驗內容得依食材供應與現場狀況彈性調整。

柒｜組隊規範

1. 每組參與人數以 10 人為限應推派 1 名隊長作為聯絡窗口，成員可自由邀請同學或相關夥伴共同參與。
2. 各組成員須至少三分之二(含)以上為設籍桃園市之 30 歲以下青年，或於本市學校就學之學生。
3. 鼓勵不同校別學生共同組隊參與，以促進校際交流及團隊合作。
4. 無法自行組隊者得以個人方式報名，由主辦單位依報名情形協助媒合及安排組隊。
5. 每位參與者限報名 1 組，不得重複報名。
6. 主辦單位保留資格審核、隊伍調整及最終分組之權利。

捌｜接駁車資訊

1. 安排接駁車，接駁地點來回皆為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。
2. 接駁採事先登記制，實際集合時間、乘車位置、車號及隨車聯絡方式將於行前通知中公告。請依指定時間完成報到；逾時不候，未搭乘接駁車者請自行前往活動場地。

玖｜報名及錄取方式

1. 報名截止：115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一)17 點止。
2. 報名方式：請至【https://forms.gle/yxnqYhS4o9nYiQZs8】線上報名。
3. 錄取通知：以電子郵件寄送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；正取者如不克參加，請於活動一週前告知主辦單位，以利遞補。
4. 未滿 18 歲參加者，須於報名時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，並填寫法定代理人或緊急聯絡人資料。

拾｜注意事項

1. 活動含戶外及火源體驗，請穿著輕便服裝、包覆性鞋款，並建議攜帶帽子、防曬或防蚊用品、雨具、水壺及個人藥品。
2. 參加者應遵守工作人員之安全指示，不得擅自操作火源或進入管制區域；如有特殊健康狀況、過敏原或飲食需求，請於報名時主動填寫。
3. 請自備環保餐具及個人飲水容器，共同減少一次性用品使用。
4. 活動前如遇颱風、豪雨、場地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情形，主辦單位得調整、延期或取消，並以電子郵件、簡訊或官方公告通知。
5. 活動期間將進行攝影、錄影及文字紀錄，相關素材可能用於本活動成果、政策宣傳及非營利推廣；如有肖像使用疑慮，請於報到時告知工作人員。
6.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、流程、錄取方式及相關事項最終調整與解釋之權利。

拾壹｜聯絡資訊

聯絡窗口：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吳先生

聯絡電話：03-4225205#7012、7013、7018(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10:00 - 19:00)

電子信箱：tysarc@gmail.com

LINE 官方：@375zclac

一起動手、一起合作，讓青春在窯火與笑聲中發燙！

115 年度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創新營運計畫

校園學生社團交流活動【窯滾青春・夢想正發燙】

未滿 18 歲參加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活動日期	115 年 12 月 5 日（星期六）	**活動時間**	09:20 - 15:30
活動地點	九斗村農場 桃園市新屋區九斗里五谷路 205 號	**辦理單位**	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、 校園社團資源中心

一、法定代理人同意事項

本人為參加者之法定代理人，已閱讀活動簡章並了解活動包含控窯火源操作、戶外移動、交流活動、農事 DIY 及接駁等內容。本人同意其參加本活動，並確認下列事項：

□ 參加者將遵守主辦單位、場地方及工作人員之安全指示，不擅自操作火源、離開範圍或進入管制區域。

□ 本人已依參加者身體狀況評估其參與能力；如有特殊健康、慢性疾病、行動限制、重大過敏或飲食需求，將於本同意書及報名表據實告知。

□ 活動期間如發生突發傷病或意外，在無法即時聯繫本人且情況急迫時，同意主辦單位先行提供必要急救、聯繫救護單位或送醫；相關醫療處置仍以醫療專業人員判斷為準。

□ 本人了解主辦單位得依天候、場地、交通、安全或不可抗力因素調整、延期或取消活動，並依公告或通知配合辦理。

□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為報名、資格審查、聯繫、接駁、餐食、保險、緊急應變及成果統計等目的，於必要範圍內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加者與法定代理人資料。

□ 本人確認所填資料真實完整；若活動前健康狀況或聯絡資料有變更，將主動通知主辦單位。

二、健康、飲食及緊急聯絡資料

健康狀況	□ 無特殊狀況　□ 有，請說明： _____
食物 / 藥物過敏	□ 無　□ 有，過敏原及處理方式： _____
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_____　關係：_____　電話： _____

三、攝影、錄影及肖像使用意願

□ 同意：活動期間將進行攝影、錄影及文字紀錄，相關素材可能用於本活動成果、政策宣傳及非營利推廣；如有肖像使用疑慮，請於報到時告知工作人員。

四、簽署確認

本人已詳閱並理解本同意書及活動簡章，同意上述未滿 18 歲參加者參與本活動。

法定代理人姓名		**法定代理人簽章**	
身分證末 4 碼		**聯絡電話**	
日期	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	**參加者簽名**	

聯絡窗口：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校園社團資源中心 吳先生｜03-4225205 分機 7012、7013、7018｜tysarc@gmail.com

一起動手、一起合作，讓青春在窯火與笑聲中發燙！